

证券代码：838153

证券简称：华誉能源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佩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，自 2023 年 7 月 27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孙策已离职，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选举刘佩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佩，男，湖北谷城人，1990 年 11 月出生，本科学历。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9 月，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 38 集团军某红军团副班长，2017 年 3 月至 2021 年 4 月，先后任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、区域能源事业部、重大项目部、销售部经理，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8 月，任北京中科华誉热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计划管理部副经理，2022 年 8 月至今，先后任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、工程与运营中心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任命使得公司监事会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人数要求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对职工代表监事进行选举工作，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大会决议

北京华誉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7月27日